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联讯

股票代码：3002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孔飙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0年03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为《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它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孔飙
海联讯、上市公司、公司	指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将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由0%增至5.24%的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孔飙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13060319680119*****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海联讯 5%以上的股份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看好海联讯未来业务发展前景所作出的决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海联讯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孔飙将持有公司 17,568,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4%。

二、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年8月12日至2020年3月10日期间，孔飙以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的方式合计增持海联讯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68,400 股，占海联讯总股本的 5.24%。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股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孔飙	大宗交易	2019-08-12	5.82	818,400	0.24%
	协议转让	2020-03-10	7.56	16,750,000	5.00%
合计				17,568,400	5.24%

上述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海联讯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孔飙	合计持有股份	0	0%	17,568,400	5.24%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7,568,400	5.24%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章锋

乙方（受让方）：孔飙

2、转让标的及转让价格

(1)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甲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海联讯 16,750,000 股无

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标的公司总股份数的 5.00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7.56 元/股，股权转让款合计 126,630,000 元(大写：壹亿贰仟陆佰陆拾叁万元整)。

(2) 在标的股份过户完成日（含当日）之后，乙方即承继甲方就标的股份在目标公司原有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3、股份转让款的支付

(1) 本协议生效后需经深交所确认合规，乙方在收到深交所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合规的确认意见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的收款账户支付 5%的股份转让款，即 6,331,500.00 元 (大写：陆佰叁拾叁万壹仟伍佰元整)。

(2) 乙方应于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乙方名下后的 12 个月内向甲方支付剩余的 95%的股份转让款，即 120,298,500.00 元 (大写：壹亿贰仟零贰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

4、标的股份过户

(1) 本协议签署后的 90 个工作日内，甲方须向深交所申请标的股份的转让合规性确认，依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则提供相应的文件资料，乙方须积极予以协助。

(2) 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 5%的股份转让款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需与乙方依法向登记结算公司提交股份过户登记的申请并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5、违约责任

(1) 本协议任何一方如发生以下任一事件即构成对本协议的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或任何

一方在本协议项下所作出的任何陈述、声明、保证与承诺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存在误导成分或存在重大遗漏。

(2) 如果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实际损失并承担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违约金。

(3) 如乙方未在本协议的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支付股份转让款，则每延期支付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万分之一作为违约金。乙方迟延支付任一笔款项超过 20 个工作日，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乙方已支付的款项不予退还。

6、生效时间及条件

(1) 协议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10 日

(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海联讯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增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入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日期	增持数量（股）	均价（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减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卖出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均价（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2020-01-14	2,000	9.53	0.001%
2020-01-16	464,500	9.94	0.14%
2020-03-06	2,810,000	7.97	0.8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本次股份转让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人：陈翔
- 3、电话：0755-26972918
- 4、传真：0755-269728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孔飙

日期：2020年3月10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市高新技术园R2厂房B区3a层
股票简称	海联讯	股票代码	3002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孔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 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7,568,400股 变动比例：5.24% 变动后持股数量：17,568,4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5.2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孔飙

日期：2020年3月10日